联合国　S/PV.4301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六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四三〇一次会议

2001年3月21日星期三下午7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兹连科先生	（乌克兰）
成员：	孟加拉国	阿明先生
	中国	沈国放先生
	哥伦比亚	佛朗哥先生
	法国	特谢拉达席瓦尔先生
	爱尔兰	库尼先生
	牙买加	达兰特女士
	马里	图雷先生
	毛里求斯	尼武尔先生
	挪威	拉森先生
	俄罗斯联邦	谢尔盖耶夫先生
	新加坡	曼塔哈先生
	突尼斯	谢里夫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哈里森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明顿先生

议程项目

2001年3月4日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1/191）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01-29837 (C)

下午7时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2001年3月4日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1/191）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协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文件S/2001/191,内载2001年3月4日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S/2001/256,内载安理会先前协商中拟定的一份决议草案。

我还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下列文件：S/2001/217,即2001年3月12日瑞典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S/2001/249,即2001年3月20日阿尔巴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以及S/2001/251,即2001年3月20日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我的理解是，安全理事会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如果没有人反对，我现在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举手表决。

赞成：

孟加拉国、中国、哥伦比亚、法国、爱尔兰、牙买加、马里、毛里求斯、挪威、俄罗斯联邦、新加坡、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15票赞成。决议草案获一致通过，成为第1345（2001）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目前阶段对其议程上项目的审议。

下午7时零5分散会